

## 【本期导读】

法律之声：《红色中华》与苏区婚姻法律制度变革  
法治星空：从刘刚子孙非法放牧致林木案看宋代环境资源案件遵循的司法理念  
环球视野：英国《数据(使用与访问)法》的创新

“婚姻三部曲”是由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浙江省天台县人民法院等单位联合出品的法治类系列微电影《月英的婚事》《李梅的婚礼》《梦萍的婚约》。三部微电影，均以“婚事”为主线，贯穿法治精神、公序良俗、非遗传承、生态保护等时代“关键词”，三部作品获得最高人民法院“金法槌奖”等重要奖项，备受社会关注。

### 一、“带着前夫去出嫁”

虽然时隔近24年，天台法院的陈启暖法官还记得那个震动全国的“离婚案”的诸多细节。

2002年3月，在白鹤人民法庭做法官的他，于明媚春光中，拿到了一份特别的离婚调解协议草案。原告因为身体原因没能到场，这份草案是村干部和镇里法律服务所的工作人员带过来的。这份协议的不同寻常之处在于，其中不只关联两个人，而是牵涉三个人——原告黄大华(丈夫)，被告王小雨(妻子)，以及未来王小雨将要改嫁的男人靳阿杰。

看着这份不合法理规定的文书，听着村干部的讲述，陈启暖知悉了毛里湾村发生的一个看似不合伦常的故事。

1998年，黄大华帮着村里人建房，却意外从屋顶坠落，脊椎受伤而致高位瘫痪，胸部以下失去知觉。建房的那户人家经济条件并不好，除了医药费，额外也拿不出更多赔偿款。那时，黄大华和王小雨才结婚三年，有一个刚满两岁的男孩。在这个贫瘠的山村，身强体壮的男人就是家里的“顶梁柱”，柱子一旦倒塌，生活便无以维系，何况还有欠下的债务、幼小的孩子、年近四十的公婆。曾经，黄大华的母亲以及村民们以为身临如此困境，王小雨会跑掉。毕竟，这样的事例以往发生过。事实上，黄大华住院治疗期间，就有“好心人”拐弯抹角劝说王小雨“要多多为今后考虑”，毕竟，往后的路难走哩！但重情义的王小雨留了下来，用柔弱的肩膀扛起了摇摇欲坠的家。几年间，她遇到了无数难事，咬着牙一点一点迈过去。她也无数次在没人的角落里掩面痛哭。日子，在王小雨那里，就像一头年老的驴拉动的石磨，一圈又一圈，循环往复。

妻子的艰难，丈夫都看在眼里，她委婉地表达了“放手”的意思。“可是，你没有人家管，该怎么动呀！”王小雨不肯“放手”。

“再找个人一块支撑吧！”村支书动员王小雨“再嫁”，生存大于天，这或许是维系这个家的唯一出路。热心的村支书甚至为她物色好了再嫁的人选。他就是靳阿杰，隔壁自然村的一个“单身汉”，贫穷，但忠厚善良。靳阿杰与夫妻俩原也是旧识，他常常帮着王小雨干些农活。黄大华和王小雨都知道，靳阿杰是个值得托付的好人。

要再嫁就得先离婚。黄大华和王小雨当年因为自由恋爱走到一起，自然割舍不下这段夫妻恩情；靳阿杰虽然对王小雨有意，但听说要“上门”，负担起一个瘫痪在床的病人，也是犹豫不决。这样一番磋磨，拖了整整2年，直到2002年春天才有了结果。

得知了这个故事的全貌，陈启暖顿时明白，这份于陈启暖不合的协议草案中

2026年1月下旬，我和全国各地的一些作家朋友们，应邀去安徽省合肥市两级法院参加“法徽闪耀，笔墨生香——知名作家看法院”创作采风活动。我每年都有机会参加一些不同地域、不同主题的采风活动，比如近年来，我曾采访过红色文化、绿色文化、海洋文化、矿山文化，以及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而到法院系统采访法治文化，对我来说还是第一次，让我觉得有些新鲜，也有些陌生。其实，我们所处的社会是政治、经济、文化社会，也是法治社会。我们都生活在法治的框架内，都受着法律的保护，每个人都与法治息息相关。我所说的陌生，是指我以前没有实地到法院采访过，没有情节化和细节化地了解过法院的工作，很少写有关法治方面的作品。我意识到，这次去法院采风，对我来说是一次难得的向现实和生活学习的好机会，我一定要抓住和珍惜这个机会，用心用情好好向法官们学习。

彼时天气不是很冷，立春在即，合肥似乎已经有了春天的气息。在合肥的四五天时间里，我们马不停蹄，先后在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其辖区几个基层人民法院采访。我们参观了合肥法务区专业法庭的建设和展览，旁听了三场案件的庭审，走访了一些人民法院的诉讼服务中心，在法院调解室现场观摩了民事案件的调解，学到了很多东西，长了不少见识，得到了丰富的创作素材，可谓收获满满，感慨万千。

活动的主办方还组织了两场座谈会，让作家和法官们面对面交流。第一场座谈会，是在一天下午进行的，整整谈了大半天。会场右侧坐的是十几位作家，左侧坐的是十几位法官。作家们谈观感、谈收获、谈打算，侃侃而谈，都是言犹未尽的样子。轮到法官们发言，在作家的要求下，法官们讲的

### 编者按：

初春时节，人民法院新闻传媒总社与《中国作家》杂志社联合举办了“法徽闪耀，笔墨生香——知名作家看法院”创作采风活动，邀请二十余位全国知名作家，包括多名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茅盾文学奖和鲁迅文学奖获得者，分别到安徽法院、浙江法院采风。作家们深入审判执行一线，与法官面对面交流，用作家的视角观察感悟人民法院工作和法官的生活。今日本报刊发重庆市作家协会副主席李海燕、中国煤矿作家协会名誉主席刘庆邦两位作家此次采风后创作的作品，以饗读者。

# “婚姻三部曲”的台前幕后

□ 李海燕

蕴含着责任与善意。按照当事人的意愿，他重新拟定了一份离婚调解协议草案。

2002年3月27日，陈启暖从白鹤镇出发，坐在弯弯绕绕的盘山公路上行进一个多钟头，一番翻山越岭，方才到达这个卧在山坳里的村落。贫穷的村子人烟稀少，黄大华一家就住在低矮破落的土坯房子里。家徒四壁，是这个苦难之家留给陈启暖的深刻印象。一场离婚诉讼的庭审，就在黄大华的床头展开了。在这里，陈启暖亲历了一场情感与命运的拉扯——这对夫妻因为遭遇不幸，彼此虽依依不舍却又无可奈何。床头的庭审，没有任何推诿扯皮的言语，一切都在凝重的氛围里顺利进行。一个小时后，离婚协议正式达成，其中有这样一个关键约定：“因原告(黄大华)已丧失劳动能力，被告(王小雨)自愿承担抚养原告的义务。”这句话意味着，即使再嫁，王小雨也不会离开前夫。2002年5月15日，王小雨和靳阿杰登记结婚，靳阿杰“上门”到黄大华家。

当年，《浙江日报》等一众媒体报道，“带着前夫去出嫁”的故事很快在社会上引起巨大反响。日久见人心，由“责任”支撑起来的善举究竟能维持多久？谁都不敢“打包票”。由此，几位报道这起特殊“离婚案”的记者之间，便有了这个“十年之约”：十年后，如果王小雨等人能够一直信守诺言，好好生活，那就想方设法给他们拍一部电影，把这两个故事记录下来。

### 二、十年之约

朱利明2009年12月调到天台县人民法院工作。到岗不久，便听同事们讲起王小雨“带着前夫去出嫁”的故事——事实上，这个出自乡间的情义故事，数年前他已然知晓，只是其中的细节不甚清晰。2011年前后，因为靠近“十年之约”，媒体的目光再次聚焦到王小雨、靳阿杰和黄大华身上。

《浙江法治报》2011年3月4日题为《一个女人和两个男人演绎人间大爱》的报道里，讲述了时隔九年后王小雨一家的生活状况：

“尽管组建了新的家庭，但是王小雨唯一的日子并没有发生多大改观。他们唯一的经济来源是卖蔬菜和茶叶。目前，这个村的人均年收入是3000多元，而王小雨家在村里处于下游……最值钱的家具是一台电视机。这是多年前一位好心人送的，但现在已经放不进图像了。但是，这个家徒四壁的家庭却在贫穷中顽强地坚挺着。王小雨和靳阿杰竭尽所能地照顾着黄大华，送饭送菜，端屎端尿。去年年底，这个家里添了一样最奢侈的东

西——手机。为了生活，王小雨和新阿杰要上山下地，不可能时时守在黄大华身边，但是他们又放心不下。为了能让他随时联系到他们，去年年底，王小雨一狠心花了300块钱为黄大华和自己买了手机。这个手机，被黄大华当宝贝似地藏在床头。他第一次用手机，是告诉王小雨自己想吃包子了。正在镇上的王小雨马上给他带了回来……”

朱利明也在那段时间专门去探访了王小雨一家。他彼时见到的王小雨，已经在四十岁上下，是三个孩子的母亲，依然不知疲惫地操持着家务。木石结构的房屋里，黄大华就躺在一楼的木板床上，他的床边摆放着电饭煲，甚至安装了水龙头——那时，靳阿杰在白鹤镇打工，王小雨成日忙着干活，当屋里没人时，他可以自己煮饭吃——他的上半身灵便了许多。黄大华告诉朱利明，当年他主动选择放手，是因为自己一辈子都不可能再爬起来，他心疼妻子和孩子，他们实在太苦。朱利明看见，这个长年卧床的男人虽然面貌消瘦，但浑身干干净净，精神很好。“他甚至告诉我，他的腿已经能感觉到冷了。这说明，他的病情在渐渐好转。”朱利明说。

往后的十年，朱利明一直关注着王小雨一家的生活。他知道，几年后，靳阿杰在镇里立住了脚，便把一家人都接到了镇里住下，黄大华也跟着他们去了镇上；他知道，靳阿杰和王小雨拉扯大了三个孩子，黄大华的儿子甚至考上了心仪的大学；他还知道，前几年黄大华终因器官衰竭去世，但像他这样的高位瘫痪病人能够存活十多年，已经非常不容易……

整整十年，朱利明都没能放下王小雨和那两个男人的故事，在他的心里，以乡土和情感为主线的“婚姻三部曲”微电影拍摄计划渐渐形成——第一部的主题很明朗，那就是“带着前夫去出嫁”。2021年，由朱利明、张梦瑶、叶洋利组成的创作团队开始了《月英的婚事》的策划、拍摄和制作。月英的原型，正是王小雨。

这部时长二十七分钟的微电影，艺术化地展现了主人公曲折的心路历程：

现实中，主动放手的黄大华没有对人讲过内心的起起落落；电影里，却有“庆友”为了让“月英”离开，大量服药想要轻生的情节。

现实中，大家并不知道王小雨独自支撑生活时，有过怎样的崩溃时刻；电影里，却有“月英”在突然而至的瓢泼大雨中抢收晒干的稻谷，一次又一次跌倒的无助场景。

现实中，靳阿杰愿意接受“带着前夫去出嫁”的女人，不知内心有过多少彷徨；电影里，“百川”的兄嫂上门指责他的婚姻选择，这样的“虚构”却似乎有着合理逻辑。

现实中，不知当年十乡八乡如何看待

这“违反常理”的婚姻形态；电影里，村民们开始时的议论，以及后来对这段情义故事的赞许，或许就是现实中的答案。

……

这部微电影的取景地之一就是白鹤镇，熟知那个故事的乡亲们，都争着做“群众演员”。巧的是，《月英的婚事》拍摄完成的当天，王小雨的一位邻居告诉朱利明，黄大华的儿子已经大学毕业，并且有了一份稳定的工作。

源于生活却又高于生活的微电影《月英的婚事》，终于回应了那场遥远的“十年之约”。

### 三、“和合村”里“和合事”

在讨论《月英的婚事》究竟要表现什么主题时，主创团队与外请的导演有过争论。颇有“故事片”执导经验的导演认为，这个微电影应该展现“真挚的爱情”，但这个想法被主创团队否定了。他们认为，展现给观众的，更应该是“责任与善良”——因为，真实的婚姻里不仅仅有爱情，更要有相互扶持、抱团取暖的人间温情。

微电影《月英的婚事》一上线，便得到了社会的广泛关注，相继获得平安中国“三微”微电影类一等奖、第八届“金法槌”微电影类一等奖等荣誉。兴奋之余，朱利明牵头的新媒体创作团队开始构想“婚姻三部曲”之二的为主线内容。《月英的婚事》开了一个好头，后面理应再出精品佳作。再说，展现了“责任”之于特殊姻缘，“爱情”也该粉墨登场了。

朱利明曾在一次宣传交流发言时讲述了这样一段往事：

“2022年初的一天，创作团队三人组又开始琢磨这件事情，分别是我、张梦瑶、叶洋利，当时的办公室分管领导陈忠飞也应邀参加讨论会。经过讨论，陈忠飞拍板决定，我们要拍摄一个基层法官深入农村调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的故事，进而充分体现乡土气息、法治原生态。整个微电影还是要延续禹贡的乡土味道，做到人美、景美、故事美，把人性的善良贯穿始终。”

于是，以“不离不弃”为情感表达主线的微电影《李梅的婚礼》开始创作。以几乎“非虚构”的《月英的婚事》相比，《李梅的婚礼》则是若干现实情节的虚拟展开与艺术升华。若有来访者问及，叶洋利首先会告诉他，《李梅的婚礼》可以看作《月英的婚事》的“前传”——“月英”(王小雨)的丈夫(黄大华)是帮人建房时从屋顶摔下后受伤致残的，这也是《李梅的婚礼》故事的发端。现实中，黄大华摔伤后，那户请他建房的邻居倾尽全力也只能拿出医药费，之后便停止建房，夫妻俩双双外出打工。多年来，天台法院也一直关注着这对夫妻的生计——得

知他们在外虽然营生艰难，但日子还过得下去，便是欣慰。

这是微电影《李梅的婚礼》的开篇：热心的刘振磊主动帮助同村的白永福封顶房屋，不小心摔下重伤残疾。之后围绕着“爱情”展开了一段“虚构”故事——白永福的未婚妻李梅，坚持与他一起想方设法挣钱赔偿；好意帮忙却不幸受伤致残的刘振磊拒绝经济赔偿，美琴对丈夫不离不弃……影片的细节是，李梅婚礼举行的当天，美琴家的民宿也开张了。虽然是《月英的婚事》“前传”，但这部微电影却有着截然不同的故事走向和结局，散发着“乡村振兴”的浓厚气息。

“在这部微电影里，我们不仅展现了不离不弃的爱情，更要展示发源于我们天台的“和合文化。”张梦瑶说。

是的，不论是《月英的婚事》，还是《李梅的婚礼》，都发生在一个叫做“和合村”的地方。有人看过微电影，转手就到百度去搜索“和合村”，才发现天台县并没有这个村落。但“和合”二字，却几乎在天台的日常生活中处处可见。“和睦相处，以和为贵；社会和谐，和衷共济；天人合一，和谐共生……”

天台的“和合文化”，深深根植于当地独特的自然与人文环境。从历史上看，天台县的移民比例曾超过90%，不同背景的人群聚居，难免会产生大大小小的摩擦，这使得当地民众在实践中深刻体会到“和合”对于社群共存与发展的重要性。再者，历史上的天台山，儒、释、道三家思想交汇，和谐共存的多元思想，正是“和合”理念诞生的丰厚土壤。更有意思的是，唐代诗人寒山与国清寺僧人拾得之间那段关于面对诽谤欺辱如何自处的著名对话，生动地诠释了宽容、忍让、智慧的处世哲学。后来，他们被雍正皇帝敕封为“和合二圣”，从此成为“和合文化”最为人知的人格符号。如今在天台，“和合”已从理念转化为具体的治理模式，如“和合调解”“和合家庭”等，有效地促进了天台的乡土气息、法治原生态。整个微电影还是要延续禹贡的乡土味道，做到人美、景美、故事美，把人性的善良贯穿始终。”

在《李梅的婚礼》中，“一个坚持挣钱赔偿，一个主张放弃赔偿”，虽然是艺术虚构的劇情，但如此的诚信情节，依然能够在天台的法治现实中找到依据。就像那一场场在乡野中召开的个人债务清理诚信评价听证会，天台法院以促成“诚实而不幸”的债务人纾困重生为出发点，以诚信审查、执破融合、债务豁免、遗产清理、打击逃废债为关键词，不断向社会传递司法温度。

### 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作为“婚姻三部曲”之三的《梦萍的婚约》，依然发生在“和合村”。这部微电影所展现的故事，与天台县境内森林覆盖率达

# 坚毅与艰辛

□ 刘庆邦

是她2022年被评为“全国优秀法官”，2024荣获“全国模范法官”。敬佩之余，我能够想象，作为一个年轻的女法官，能够取得这些荣誉实属不易。我心里暗暗确定了一个选题，这次合肥法院之行，我要写一写这位出类拔萃的女法官汪蕾。

在那天的座谈会上，我特别注意聆听了汪蕾的发言，随后又单独采访了汪蕾，我对汪蕾说，她是一部书，就她的奋斗经历和办案故事而言，一部长篇小说都写不完。这次因篇幅所限，也不允许虚构，我只能用两个概念，简单概括一下汪蕾法官的思想品质和奋斗精神，一个概念是坚毅，另一个概念是艰辛。

先说坚毅。作为一名法官，汪蕾忠于党，忠于人民，始终把法官站位放在第一位。无论审理什么案件，她都始终坚持“从政治上看，从法治上办”，把法律效果、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紧密联系在一起。她心里始终装着中国式现代化的总体要求，瞄准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力争以更强的司法能力、更优的司法服务、更好的司法形象，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新时代法治的公平正义，享受国泰民安、平静和谐的幸福生活。她心怀“国之大者”，把具体的司法工作与总体国家安全观联系起来，郑重表示，“维护国家安全是刑事法官的天职”。2024年4月15日，在我国第九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国家安全部公布了九起危害我国国家安全的典型案例，其中一起就是汪蕾担任审判长审理的境外间谍情报机关窃取我国国防及制种技术案件。随着科学技术的快速发展，法官不

意识到，从市里到省里，再到全国，她已经获得过多种荣誉称号。最高的荣誉，

可能每一项技术都懂，而社会上的三百六十行，哪一个行业都有可能出案子，案子都要摆在法官面前。汪蕾主张学习型、攻关型、专家型法官，干一辈子，学一辈子，勇敢面对各种意想不到的挑战。2023年，合肥中院受理了一起12人操纵证券市场犯罪案件。之前，该院从未办理过此类案件，没有能够借鉴参考的案例和经验。面对困难，汪蕾主动作为，担任案件的承办法官。她走出法庭，多次向证券行业人士请教，潜心钻研法律难点，使案子得到了顺利宣判。她撰写的该案判决书，也入选了第七届全国法院“百篇优秀裁判文书”。

再说艰辛。按我们通常的理解，法官身穿法袍，端坐在法庭正中的高背审判椅上，国徽高悬，审判席上放着一锤定音的法槌，那是何等肃穆、威严和神气。我们没有想到，法官在庭审前和庭审过程中，会付出那么巨大、艰辛的劳动。我以为，我们作家的劳动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已经够辛苦了。而和作家相比，法官们的工作也许更复杂、更繁重、更艰辛。他们不仅要付出精神上的艰辛，有时还要承受身体上的艰辛。还拿汪蕾法官所审的那起重大涉黑案案件来说，开庭时审定的是当年10月9日，开庭前汪蕾得把办公室里摆的3米多高的120多册卷宗吃透弄通，而留给她的只有半个多月时间了。时不我待，她只能利用国庆长假别人休息的时间，进行“备战”冲刺。她原本打算在过节日期间带女儿外出旅游，可节日来到了，女儿只能跟着她去办公室写作业。她仔细阅读每一册卷宗，认真梳理每个被

56.3%的天台山紧密相关。

电影故事的原型，是一起森林失火案：2024年3月20日13时许，游某在天台山附近切割钢材时，切割火引燃茅草，引发森林火灾。经鉴定，过火面积达67.85公顷，其中公益林地22.58公顷，商品林地0.84公顷。案件审理过程中，游某的家属支付了森林火灾扑救费164500元，并缴纳公益林林地的生态环境修复费用及评估费157662元；后游某家属与天台县坦头镇人民政府签订《岳山火烧迹地造林恢复协议》一份，并缴纳商品林林地的修复履约保证金5722元；火灾涉访村民委员会对被司某的犯罪行为表示谅解。这起案件，被司法界认为是“为基层法院办理生态犯罪案件提供可复制的实践样本，彰显生态文明建设的司法担当”。

游某，就是《梦萍的婚约》男主人公“叶临川”的原型。影片里，叶临川在切割作业时不慎引发了山火，烧毁了两百亩山林，面临刑事责任与生态赔偿，他与未婚妻徐梦萍的婚约也因此陷入困境。这时，法院创新启动“劳务代偿”机制，以“生态修复”为契机，给了叶临川和徐梦萍一个有希望的未来。

这部微电影里最引人关注的情节，无疑是“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对法治实践的渗透——让青山复绿才是判例所要达成的终极目标。法院将生态修复作为裁判核心，兼顾了惩罚与修复——通过缓刑激励被告人主动修复生态，实现“事前修复”与“事后惩罚”并重，体现了现代环境司法理念。因为山林烧毁而利益受损的村民们，从群情激愤到渐渐宽恕再到谅解的情绪变化过程，不仅再次展现了“和合之风”吹拂下的乡土人情，更是对生态文明深入人心生动演绎。

从《李梅的婚礼》开始，创作团队就有意识地借助虚构融合手法塑造人物，加工剧情。初看《梦萍的婚约》，很多观众会提出疑问：“不慎烧山”的叶临川真的有一个心灵手巧的未婚妻吗？他们赔偿款款的来源真的是直播出售“面塑”工艺品吗？这一切都似乎“大戏剧化”。

事实上，与绿水青山联动的徐梦萍是一个虚构人物，她的出现，一则继续贯穿“婚姻”这条系列主线，为原本单一的原型故事增色；二则把直播带货等当下电商特质点搬到影片里，颇接地气。更重要的是，在普法的同时向观众们展示了天台县的非遗手工艺。据主创团队介绍，《梦萍的婚约》所展示的“面塑”工艺品，都出自浙江工匠、工艺美术大师刘存昶之手——他正是电影里徐梦萍的老师“李大爷”的原型。那些充满天台文化特色的手工艺品被称为“赤城台塑”，是天台非遗“捏糕花”和传统“泥塑”的有机融合。据说，这门手艺保留了传统手工艺细腻与灵动的特性，并创新性地选用天台赤城山赭泥、珍珠粉、糯米粉、朱砂、绿松、雄黄等矿物质原料，这些精选原料赋予了“台塑”更强的可塑性、观赏性与持久性。

司法温情、生态保护、非遗传承、乡土情怀、山清水秀等诸多美好因素“众物合一”，最终使得“婚姻三部曲”的尾声之作不仅斩获了诸多奖项，更是走近了大众。

(为保护当事人的隐私，王小雨、黄大华、靳阿杰均为化名)

告人的犯罪事实，厘清每一条证据，常常是女儿说该吃饭了，她才叫外卖凑合一下。女儿的假期日记，记的大都是陪妈妈加班的经历。

庭审一连持续了9天时间，每天都是上午9点准时开庭，晚上10点结束。去掉每天中午的1个小时吃饭时间，每天高强度庭审的时间是13个小时。此时的汪蕾已怀有五个多月的孕了。为了避免在庭审期间去卫生间，她每天早上都不敢喝水，连稀饭都不喝。她不敢穿皮鞋，只穿比较宽松的布鞋。庭审进行到第三天，汪蕾的身体出现了明显不适，腿和脚都肿胀起来，脚肿得连布鞋都穿不进去。领导和合议庭的同事们都很为她的身体担心，劝她保重身体。她态度坚定，说没事儿，她能坚持。为应对对汪蕾的身体可能会出现突发情况，法院领导特意在法庭外面安排了救护车。汪蕾以夙夜在公、勇挑重担的忘我精神，仍然按时精神饱满地出现在庄严的法庭上。有的男被告人见她是个年轻的女法官，或站姿随意，或手指法官，屡屡干扰法庭秩序。这时汪蕾神色凛然，语气坚定，义正词严地当庭制止，这是她捍卫法庭秩序、捍卫法庭尊严的不易与担当。庭审结束后，汪蕾一天都没休息，第二天照常出现在办公室，继续做后续的工作。在不到一个月时间里，她撰写完成了683页、35万余字的判决书，圆满完成了审判工作。

2026年2月21日(马年正月初五)于北京光照家园

责任编辑 林 森  
美术编辑 武凡熙  
联系电话 (010)67550745  
电子邮箱 linmia@rmfyb.cn